

## 附件 2

## 非广东省户籍随迁子女异地升学条件

序号	审核项目	具体材料
1	基本资料	家庭户口簿（如果学生与父母不在同一本户口簿或户主不是父母的，需提供《出生证明》）
2	社会保险	入学当年的 7 月 30 日之前购买，入学后不能停保，在大专录取前累计 3 年以上（含 3 年）社会基本养老保险
3	医疗保险	入学当年的 7 月 30 日之前购买，入学后不能停保，在大专录取前累计 3 年以上（含 3 年）基本医疗保险
4	广东省居住证	入学当年的 7 月 30 日之前办理，入学后不能停办，在大专录取前办理连续 3 年以上（含 3 年）住证《居住证》
5	合法稳定职业	劳动合同、营业执照等
6	合法稳定住所	房地产权证、购房合同、合法房屋租赁合同等
备注	如有变化，按所在年度广东省普通高考报名条件要求。	